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金源

公告编号：2017-14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金源	股票代码	0004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秀恒	曹东林	
办公地址	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 15-02 号	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 15-02 号	
传真	0979-8433995	0979-8433995	
电话	0979-8432816	0979-8962706	
电子信箱	jxh_000408@163.com	cdl_00040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钾肥、化肥、工业盐销售；氯化镁经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2,602,884,210.16	2,728,009,744.68	-4.59%	2,682,818,18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1,809,784.96	993,936,617.15	-8.26%	856,799,36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3,477,890.08	846,489,013.14	6.73%	859,606,32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557,363.11	660,458,557.45	-39.05%	545,660,68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9	-15.25%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9	-15.25%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6%	42.83%	-21.27%	57.8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	7,360,720,237.46	5,283,675,527.79	39.31%	4,113,201,86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58,060,386.34	2,894,584,665.64	105.83%	1,908,876,837.4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1,308,049.38	656,479,652.37	606,833,764.72	1,088,262,74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50,711.92	213,938,036.19	212,710,074.10	444,010,96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150,711.92	210,888,036.19	211,973,432.58	439,465,70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74,370.97	20,557,854.70	425,633,339.21	402,557,363.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7%	904,879,236	904,879,236	质押	881,528,289	
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9%	407,961,029	407,961,029	质押	407,957,000	
肖永明	境内自然人	11.02%	228,411,382	228,411,382	质押	228,411,382	
北京联达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55,031,595	55,031,595	质押	55,031,595	
李明	境内自然人	1.64%	33,996,752	33,996,75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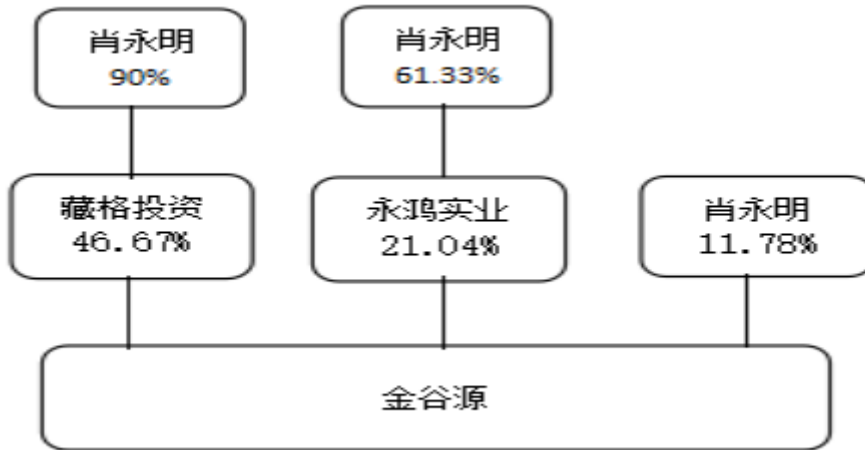
北京路源世纪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58%	32,688,900	0	冻结	32,680,000
方正东亚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29%	26,666,666	26,666,666		0
杨平	境内自然人	0.86%	17,848,295	17,848,295	质押	17,848,295
北京京泰阳光 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68%	14,000,000	14,000,000	质押	14,000,000
方正富邦基金 —浦发银行— 方正富邦基金 金源定增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0.68%	14,000,000	14,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和肖永明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控股股东之外的其他股民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2016年生产钾肥165.7万吨，比上年度增长9.74%；实现营业收入2,602,884,210.16元，比上年度下降4.59%；实现净利润911,809,784.96元，比上年度下降8.26%。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在下降，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单价下降营业收入减少，及子公司增值税先征后返政策停止后利润总额减少等因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钾肥	2,556,421,663.32	1,851,641,604.06	72.43%	-4.42%	-1.42%	3.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导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钾盐露天开采，钾肥生产、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

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4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肖永明等发行1,686,596,805股份购买资产为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钾肥公司”)99.22%股权。同时，本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且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藏格钾肥公司“年产40万吨氯化钾项目”和“200万吨氯化钾仓储项目”建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反向购买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

2、处置子公司

2016年6月28日，格尔木藏格兴恒投资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支付了根据《重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拟出售资产交易价款。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及交易各方已签署了《资产交接确认书》，拟出售资产的交付完成。根据《移交资产明细表》，本公司将对子公司中景天成(北京)贸易有限公司、金谷源首饰贸易有限公司，联营企业联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河南孙口黄河公路大桥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移交给格尔木藏格兴恒投资有限公司，其中对中景天成(北京)贸易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为0.00元，账面价值为3,200,000.00元，确认投资收益-3,200,000.00元；对金谷源首饰贸易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为37,948,459.94元，账面价值为45,000,000.00元，确认投资收益-7,051,540.46元。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6年10月28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为发挥自身资源优势，拓展公司经营与发展空间，拟在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2016年11月7日，北京鲲泽贸易有限公司在北京市海淀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为吴卫东。